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股东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 月 5 日收到股东彭宇先生/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21,9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2%）提交的《关于向临时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的函》，提请将《关于选举洪超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义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傅俊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王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陈元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发布日，股东彭宇先生/女士持有本公司 3%以上的股份，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临时提案主要内容

股东彭宇先生/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21,9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2%）提请增加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关于选举洪超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义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傅俊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王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陈元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

选举洪超升先生、张义洁先生、傅俊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王刚先生、陈元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21,9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2%，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提案内容亦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选举洪超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义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傅俊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王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陈元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差额选举的方式产生 6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

三、备查文件

- 1、股东彭宇先生/女士提交的《关于向临时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的函》；
- 2、股东彭宇先生/女士的持股证明。

特此公告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6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洪超升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杭州阿拉丁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通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构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曾任杭州构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品牌总监。现任杭州君来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义洁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杭州携职旅社有限公司、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建材事业二部高级总经理。

傅俊基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金华职业技术学院、杭州西溪新茂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现任浙江巨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简历

王刚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7 年起参加工作，1997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担任浙江省海宁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员，2000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担任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01 年 1 月至 2008 年 5 月历任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人力资源部长、总经理助理职务。2008 年 6 月至今，任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职务、董事；2013 年 1 月至今，任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7 月至今任帝泽家用电器（上海）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1 月至今任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德地氏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庆科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宁波清沣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杭州老板富创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8 年 7 月至今，任嵊州市金帝智能厨电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浙江开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任杭州本

松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任杭州小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任杭州蕙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任杭州朱炳仁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董事。

王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陈元志先生：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学历，中国浦东干部学院教授，清华大学技术创新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新兴技术未来分析与管理专委会)理事,上海市科技专家库专家，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出版专著《战略投资的实物期权观》、《面向持续繁荣的创新经济》、《ChinaUrbanTransformation, ATaleofSixCities》等。

陈元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